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
108 年食農教育宣導人員基礎培訓課程初階班
企劃書

一、計畫依據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8 年 4 月 9 日農輔字第 1080022703 號函辦理。

二、計畫名稱：108 年農業整合諮詢輔導體系計畫 108 農再-1.2.1-1.1-輔-008

三、計畫目的：

『食農教育法』刻正於立法院審議中，草案中提到「食農教育係指培養國民基本農業生產、農產加工、友善環境、食物選擇、餐飲製備知能及實踐，增進飲食與農業連結之各種教育活動」。

本次宣導人員基礎培訓課程初階班，規劃相關學習內容，藉此提高食農教育推廣人力的知能，建立食農教育推動的專業支持體系，鼓勵農會推廣人員、農民、學校教師利用相關教學教材，激盪多元教學方法，以提高教學效果，並透過農業界與教育界的相互學習，提升食農教育觀念及實務操作的能力。

四、辦理機關：

輔導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執行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

五、培訓日期：108 年 10 月 23 日(三)至 10 月 24 日(四)共連續兩天。

第一天 108 年 10 月 23 日(三) 上午 9:00~下午 16:30

第二天 108 年 10 月 24 日(四) 上午 9:00~下午 16:00

六、培訓地點：

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農友服務中心(地址：桃園市新屋區後庄里東福路 2 段 139 號)

七、培訓對象：

有志從事食農教育宣導工作的學校老師、農會推廣人員、農民及家政班員等，共計 60 人。(因場地限制，報名額滿為止)

八、課程內容：

1.本次培訓課程旨在培養食農教育推廣的基礎知能，課程表如下。

2.請務必全程參與課程，並於結束 6 個月內繳交宣導執行成果，核予研習時數 12 小時。

108 年 10 月 23 日(星期三)		108 年 10 月 24 日(星期四)	
09:00-09:20	報到	9:00-10:30 (1.5hr)	**飲食消費與生活型態** 講師：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張志維技佐 B-2-1 飲食消費行為 B-2-2 食品衛生與食品安全 B-2-3 加工食品的製作與選購 B-2-4 地產地消 B-2-5 綠色消費
09:20-09:30	長官開場致詞		
09:30-11:00 (1.5hr)	**食農教育政策說明** 講師：苗栗區農業改良場古金台助理研究員 食農教育政策目標		
11:00-12:30 (1.5hr)	**飲食與健康** 講師：臺中區農業改良場張惠真研究員 B-1-1 認識食物 B-1-2 飲食的均衡與健康 B-1-3 生命發展階段與營養 B-1-4 飲食與疾病	10:30-12:00 (1.5hr)	**農業與環境** 講師：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林勇信副研究員 A-2-1 農業生產與環境 A-2-2 農業與資源永續 A-2-3 社會責任與倫理 A-2-4 全球糧食議題
12:30-13:30	**午餐休息**(當令季節風味餐)	12:00-13:00	**午餐休息**(當令季節風味餐)
13:30-15:00 (1.5hr)	**農業生產與安全** 講師：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陳慈芬副研究員 A-1-1 在地農業生產與特色 A-1-2 農業生產方法 ・源頭生產端的用藥安全管理 ・消費者對蔬果農藥殘留疑慮	13:00-14:00 (1hr)	**分組討論時間**
		14:00-15:30 (1.5hr)	**分組報告** 講師：桃園區農業改良場姜金龍課長 (分成 6 組，每組 15 分鐘)
15:00-16:30 (1.5hr)	**飲食生活與文化** 講師：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戴介三助理研究員 C-1-1 飲食的重要性 C-1-2 愉悅的進食 C-1-3 分享與感恩 C-1-4 進餐禮儀 C-2-1 在地飲食特色 C-2-2 飲食與文化的傳承 C-2-3 全球與多元飲食文化	15:30-16:00 (0.5hr)	**分享與回饋**
16:30	明天再見！	16:00	歸賦！

九、宣導人員資格說明

參與本訓練者需於結束 6 個月內繳交宣導執行成果(如附件一)，全程參與課程，且回傳宣導執行成果者，得取得食農教育宣導人員基礎培訓課程初階班 12 小時時數證明。自結訓日起 6 個月內未繳交宣導執行成果者，視同放棄 12 小時時數證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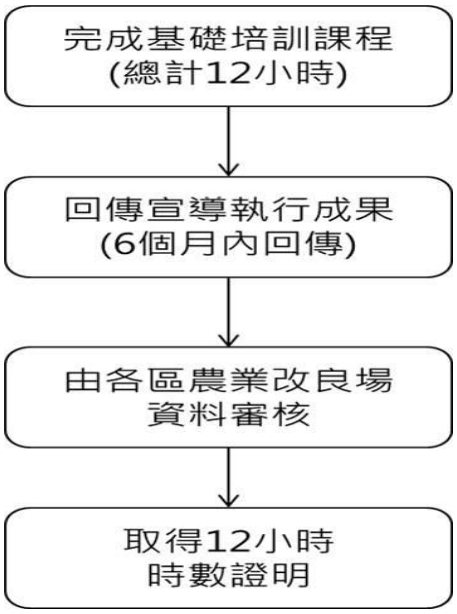

十、報名方式及截止日期

1.線上報名：https://forms.gle/MzD8NkspEeq6Gp38A

2.截止日期：108 年 10 月 7 日(一)中午 12 點止。

《注意事項》

1.將依報名順序於截止日期後，寄送錄取通知。

2.本活動設計是以 18 歲以上成人為主，非親子活動，囿於現場活動空間及設備有限，所以請勿攜帶孩童前往。

3.如果臨時有事無法前往參加，請盡早告知，以利通知候補夥伴。

4.本次活動費用由農委會計畫補助支應，請參加夥伴妥善珍惜。

《建議攜帶物品》

1.水壺及環保餐具、保鮮盒

2.健保卡

3.筆

《聯絡人》

戴介三 助理研究員，電話：03-4768216#412，E-mail：cstai@tydais.gov.tw

附件一、執行成果(課程結束後 6 個月內回傳)

一、教學規劃

縣(市)		服務單位	
姓名		職稱	
教學地點		教學對象	
主題/單元			
學習目標			
教學流程說明	（若有簡報資料請提供）		

二、活動辦理照片(須包含講師跟學員)

(照片說明)
(照片說明)